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山公用")近日收到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保荐机构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证券")的《关于更换中山公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保荐代表人的说明函》,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在 2022 年尚未使用完毕,国新证券仍需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国新证券原已委派肖扬女士、乔绪德先生作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代表人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由于原项目保荐代表人之一乔绪德先生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国新证券决定委派张展先生(简历附后)接替乔绪德先生持续督导工作,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本次变更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代表人将变更为张展先生、肖扬女士。

本次变更不影响国新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公司董事会对乔绪德先生在作为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附件: 张展先生简历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 张展先生简历

张展,男,现就职于国新证券投资银行业务委员会,任部门总经理,保荐代表人。曾负责或参与了中国核电IPO、中石化炼化H股IPO、华电福新H股IPO、镇洋发展IPO、中石化销售公司混改、中国石化可转债、华电国际非公开、恒逸石化非公开、国投安信非公开、亚太股份可转债、中威电子非公开、博彦科技可转债、游族网络可转债、梦百合非公开、红宝丽非公开、皖江物流重大资产重组等项目。